

流感疫苗生产车间及其配套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10月19日，北京科兴生物制品有限公司根据《流感疫苗生产车间及其配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建设单位（北京科兴生物制品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北京环科生态环境保护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北京中气京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和3名专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验收组成员名单见附件，验收组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及报告，经认真讨论，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富街21号院，厂区东至天富大街、南至北京民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西至祥瑞大街、北至华佗路。新建流感疫苗原液车间、质检实验室及配套公用、环保设施，新建四价流感病毒裂解疫苗原液产能约12000升/年，总建筑面积约8183平方米。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年5月19日，本项目取得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流感疫苗生产车间及其配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京环审[2021]52号）；2021年5月开工建设，2021年9月竣工。2022年1月，取得了排污许可证。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为2.1亿元，环保投资2170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10.33%。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包括流感疫苗原液车间、质检实验室及配套公用、环保设施等，验收范围与环评范围一致。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内容基本一致，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同机 文颖 廖海峰 商悦
文心 徐博 邵卫强 陈胜



1、废水

原液车间含生物活性废水经生物废水灭活装置处理后，与原液车间其他生产废水、质检实验室废水等一并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职工生活污水进入厂区化粪池处理，与纯水制备系统/注射水制备系统/纯蒸汽制备系统/循环冷却水系统废水一并经市政管网排入天堂河再生水厂处理。

2、废气

种子制备间，接种间及灭活间，孵化间，照检间，冷胚间，收获间产生的生物气溶胶、挥发性有机物经高效空气过滤器+活性炭吸附处理，通过楼顶排气筒排放（DA001~DA008、高度 19.6m）。溶液间、配液间、初纯 I 间、初纯 II 间、精纯 I 及裂解间、精纯 II 间，质检实验室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等经活性炭吸附处理，通过楼顶排气筒排放（DA009、DA010，高度 19.6m）。污水处理站恶臭污染物经活性炭吸附装置治理后通过 1 根 16.5m 高排气筒排放（DA011）。两套废胚处理机采用低氮燃烧器，两台燃烧器产生的燃烧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通过楼顶排气筒排放（DA012，高度 19.6m）。废胚处理间产生的恶臭污染物（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经活性炭吸附装置治理后通过 2 根 19.6m 高排气筒排放（DA013、DA014）。

3、噪声

高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安装时采取基础减振、泵类设隔声间或隔声罩、风机安装消声器等降噪措施。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废及生活垃圾。

危险废物包括：①医药废物（HW02）：包括初纯 I 产生的废膜包，精纯 I 及裂解产生的废膜包、废分子筛等，分类暂存在危险废物暂存间，由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清运处置；②其他废物（HW49）：包括病毒接种产生的废一次性器具、初纯 I 产生的废一次袋、初纯 II 产生的废一次袋、配液产生的废原辅料桶、溶剂配置滤芯、活性炭吸附装置产生的废活性炭、空调系统产生的废灭活高效空气过滤器、质检实验室实验过程产生的质检废液、废试剂瓶，分类暂存在危险废物暂存间，由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清运处置。

一般工业固废包括：①破损鸡胚及不合格鸡胚：包括鸡胚接收过程会产生少量

周礼 文瑛 徐婷 邵强 陈强

的破损鸡胚及前照检产生的不合格鸡胚，由厂家回收；②鸡胚粉：包括后照检产生的不合格鸡胚、病毒收获后废胚经废胚处理机进行处理，以干燥固体粉料形式卸载，由天津市宝坻区京兴饲料加工厂清运处置；③其他粒子过滤器：空调系统定期更换的除废灭活高效空气过滤器外的其他粒子过滤器由相应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单位处置；④污水处理站污泥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⑤纯水制备系统产生废离子交换树脂、废滤芯、废活性炭、废反渗透膜由相应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日产日清，交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生产，且环保设施全部正常运转，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工况的要求。

1、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厂区废水总排口各项污染物排放指标均符合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表 3 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2、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原液车间排气筒 (DA001~DA009)，质检实验室排气筒 (DA010)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中“表 3 生产工艺废气及其他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II时段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原液车间排气筒 (DA009)，质检实验室排气筒 (DA010) 甲醛排放浓度满足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中“表 3 生产工艺废气及其他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II时段标准限值要求；污水处理站排气筒 (DA011)、废胚处理间排气筒 (DA013、DA014) 恶臭污染物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排放满足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中“表 3 生产工艺废气及其他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II时段标准限值；废胚处理机燃烧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中“表 2 工业炉窑的第 II 时段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项目厂界四周，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浓度满足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中“表 3 生产工艺废气及其他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单位周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

周旭 文瑛 徐婷 陈超
2016.12.28

本项目南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东厂界、西厂界、北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

4、固体废物

经现场调查,本项目固体废物收集、贮存、处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相关规定,危险废物贮存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相关规定。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满足环评及批复中的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和现场调查结果,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均采取了相应的治理措施,各污染物排放均符合环评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六、验收结论

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核实,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中所规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符合竣工环保验收规定,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加强对项目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充分发挥污染治理设施的治理效果,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进一步加强环境管理工作,继续保持厂区内良好的环境。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信息见附表。

北京科兴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9日

周世文 文煥 徐博 高煥
徐博 徐博 徐博
陈和强